

深圳市富满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富满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就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进行了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已于 2019 年 4 月 4 日在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特此公告。

深圳市富满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3 日